



安全生产“一线三排”解读

“一线三排”工作机制

2020年6月7日省安委办省应急管理厅印发《关于全面推行“一线三排”工作机制的通知》（粤安办[2020]74号）；

8月2日印发《广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“一线三排”工作指引》（粤安办[2020]107号）。

通知+指引，初步构建了我省制度层面的“一线三排”工作机制。



为什么要推行“一线三排”？

1.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

在去年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上，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：要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，坚持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，真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、成灾之前。

今年4月，习近平总书记又强调：要针对安全生产事故主要特点和突出问题，层层压实责任，狠抓整改落实，强化风险防控，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，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。

2. 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形式主义的表现形式

- * 安全红线意识淡薄-“金钱至上、效率第一”，要钱不要命
- * 隐患排查走过场-看不到风险、查不出隐患
- * 隐患辨识能力差-分不清轻重缓急，对重大风险隐患“心中无数”
- * 隐患治理慢慢来-只排查不整治，边整治、边出事

“一线三排”是什么？

“一线”是指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。

“三排”是指排查、排序、排除。

排查：是组织安全管理人员、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对本单位的隐患进行排查，并按隐患等级进行登记，建立隐患信息档案的过程。

排序：是按照隐患整改、治理的难度及其影响范围，分清轻重缓急，对隐患进行分级分类的过程。

排除：是消除或控制隐患的过程。

如何坚守安全生产红线？



建立安全生
产宣传栏



张贴安全生
产宣传标语



公示上墙重点
及常见隐患

隐患排查

要做到全员、全改，解决看不到风险、查不到隐患、不把隐患当回事的问题。

1. 落实责任

主要负责人是隐患排查治理的第一责任人，安全管理人员是隐患排查治理的工作主体；企业员工是隐患排查治理的主力军。

2. 建章立制

隐患排查责任工作体系，涵盖组织机构、工作职责、资金保障、闭环管理、记录台账、报告通报、考核奖惩等在内的各个环节。

3. 组织培训

主要负责人要重点提高对隐患排查治理重要性的认识，安全管理人员要重点提高编制隐患排查制度，组织开展隐患排查工作的能力；一线员工要重点提高风险隐患辨识能力，以及隐患排查的准确性。

4. 做好计划

科学编制隐患排查计划，明确参加人员、排查时间、排查内容、排查标准、排查结果；及时、准确、全面记录排查情况，做好不打乱仗、心中有数。

隐患排序

要分清轻重缓急，解决不把隐患当事故、隐患整治慢慢来以及“捡了芝麻丢了西瓜”的问题。这是“一线三排”的重点和难点。

1. 制定标准：

对照本行业领域隐患分级分类标准，细化编制本单位隐患分级分类标准，作为本单位隐患分级分类依据

2. 分级： 班组级、车间级、分厂级、厂级

分类： 基础管理类、现场管理类、专项管理类

等级： 一般隐患、重大隐患

3. 借助信息化手段：

借助深圳市安全管理综合信息系统进行隐患自查自报自纠自改，对排查出的隐患进行统计分析，有针对性的改进管理措施。及早发现习惯性违章，及早消除事故隐患。

隐患排除

要把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之时、成灾之前，解决只排查不整改、搞形式主义的问题。

1. 分级负责

班组级→车间级→分厂级→厂级

2. 一般隐患治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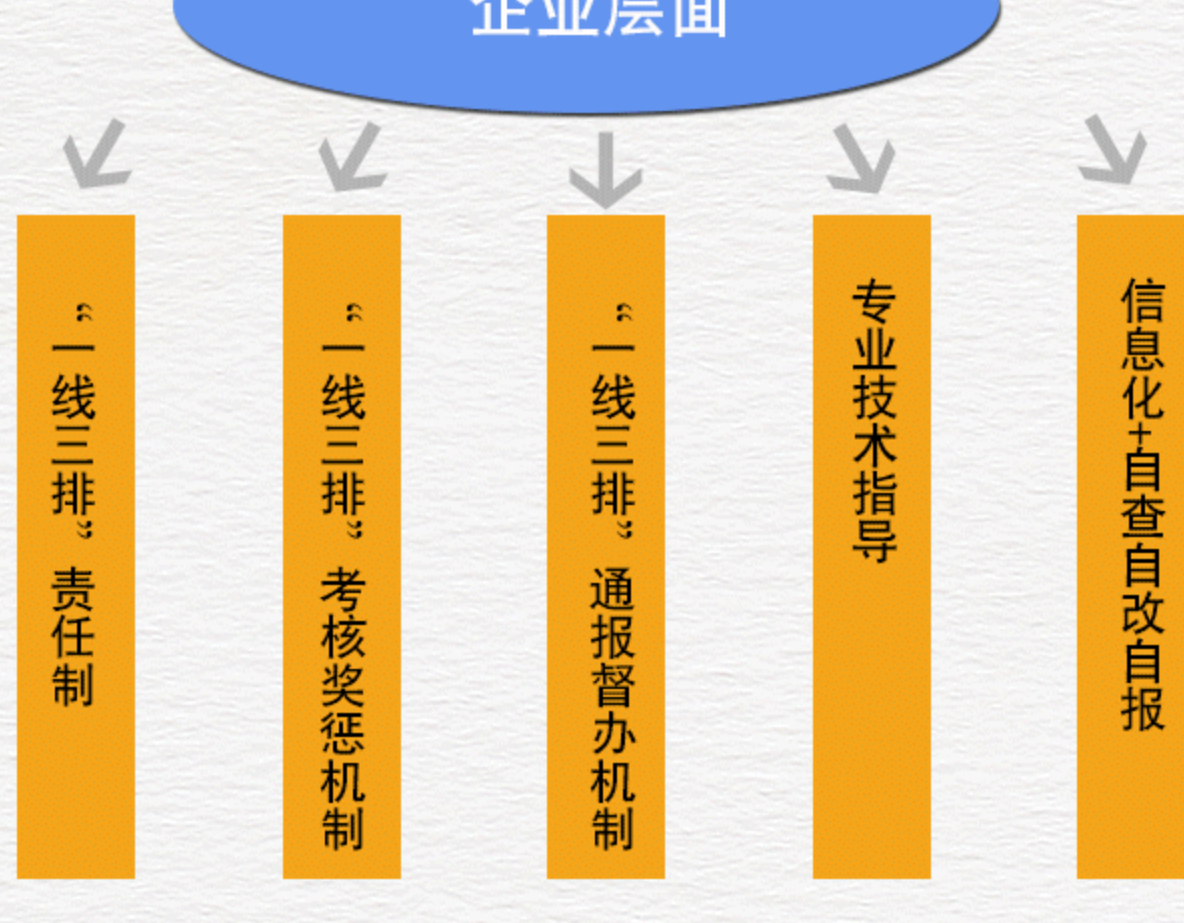
现场立即整改→一般隐患

隐患整改通知（限期整改）→一般隐患

3. 重大隐患治理

重大隐患治理前专家制定方案→治理中采取临时性预防措施→治理后组织评估→评估符合条件的经审查后方可恢复生产

“一线三排”落地见效



1. “一线三排”责任制

依法建立“一线三排”责任制，确保隐患治理责任到位、措施到位、时限到位、资金到位、预案到位，切实把隐患消灭在萌芽之时、成灾之前。

2. “一线三排”考核奖惩机制

依法建立“一线三排”考核奖惩机制，鼓励和奖励从业人员全面排查、科学排序、有效排除隐患，约束和惩戒在“一线三排”上搞形式、走过场的行为。

3. “一线三排”通报督办机制

依法建立“一线三排”通报督办机制，定期向本单位从业人员通报有关情况，及时发现和解决有关问题，防止久拖不改。

4. 专业技术指导

鼓励组织外单位专业技术人员或聘请、委托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对本单位“一线三排”工作进行指导，保证隐患排查全面性、排序科学性、排除有效性。

5. 信息化+自查自改自报

鼓励建立本单位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，并与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隐患信息管理系统对接，实现隐患排查治理自查自改自报。